

江西省财政厅 文件 江西省教育厅

赣财教〔2020〕15号

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调整我省 教育考试考务经费开支项目及标准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区）财政局、教育局，省教育考试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省各类教育考试考务工作经费的支出管理，结合我省教育考试工作的实际情况，确保我省各类教育考试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经研究，现对我省教育考试考务经费开支项目及标准进行调整并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执行。

一、本通知的考试考务经费支出标准为省定最高限额，各地区、单位可在省定标准内根据本地区、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。

二、本通知适用于我省各级各类教育考试机构和单位。自《通知》下发之日起开始执行，原江西省教育委员会、江西省物价局、江西省财政厅《关于调整普通高、中等学校招生考试收费及开支标准的通知》（赣教计字〔2000〕139号、赣财综字〔2000〕92号）同时废止。

三、各地区、各单位在执行中如有意见，请及时反馈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。

附件：江西省教育考试各类考试开支项目及调整标准情况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0年4月30日印发

附件

江西省教育考试各类考试开支项目及调整标准情况表

项目	原文件规定的标准	拟调开支标准	支付单位	支付对象	说明
一、封闭入闱命题、审题、统分人员补贴					
封闭入闱命题、审题、监印、统分人员补贴	1. 命题、审题人员补贴	400 元/人、天	省级教育考试机构	入闱命题、审题教师及命题、审题管理人员	按当地三类会议标准提供食宿，人员主要包括各高校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取得博士学位教师，省重点中学高级教师或特级教师
	2. 命题、审题组长补贴	允许按 400 元/人、天标准上浮 20%	省级教育考试机构	入闱命题、审题组长	按当地三类会议标准提供食宿，承担人员主要是高校副教授以上职称或获得博士学位教师
	3. 试卷监印人员补贴	300 元/人、天	省级教育考试机构	参与试卷监印工作人员	工作场所在工厂车间
	4. 统分人员补贴	200 元/人、天	省级教育考试机构	直接参与统分工作人员	封闭管理
二、考试考务工作补贴					
考务费	1. 试卷(清样)押运人员补贴	300 元/人、天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	公安、武警、各级教育考试机构等相关人员	按当地旅差费报销标准提供食宿
	2. 考场监考和考场考务人员补贴	50-60 元/人、天 200-300 元/人、天		省、市、县考试考场监考和考务人员	

项目		原文件规定的标准	拟调开支标准	支付单位	支付对象	说明
考务费	3. 考试巡视人员补贴		200-300 元/人、天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	高校教师、中学(考点)教师及各部门相关人员	
	4. 试卷(答卷)保管保密人员补贴		200 元/人、天		公安、武警、各级教育考试机构等相关人员	按当地三类会议标准提供食宿
	5. 各级教育考试机构视频指挥中心值班、技术和后勤保障工作人员补贴		200 元/人、天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	各级视频指挥中心值班、技术和后勤保障工作人员	
三、其他考务工作补贴						
考务费	1. 报名(含网上报名)、考务值班、编排考场、证书审查、建档、免考、扫描、答卷保管等考务人员补贴	25-30 元/人、天	200 元/人、天	各级教育考试机构	报名、编排考场、登分、建档、免考、毕业生审核、扫描、阅卷等考务人员	
	2. 标准化考场视频录像回放审查人员补贴				临时聘请高校教师、经选拔的硕士研究生等相关人员	
	3. 招生录取工作人员补贴	15 元/人、天	100 元/人、天 双休日:200 元/人、天	省级教育考试机构	临时借调或聘用人员	按实际录取天数计算

备注: 以上各项开支标准均为最高限额, 含双休日和节假日。